

蒙古史記 結一宦主人自題

劉秉忠張文謙竇默姚樞列傳第六十五

蒙兀兒史記卷第八十三

武進屠 寄纂

劉秉忠字仲晦。初名侃。其先瑞州人。曾大父仕金爲邢州節度副使。因家焉。故自大父澤而下。遂爲邢人。歲庚辰。太合黎取邢州。立都元帥府。以其父潤爲都統事。定改州錄事。歷鉅鹿內丘兩縣提領。侃風骨秀異。志氣英爽。八歲就學。日誦數百言。年十三。爲質子於帥府。十七。爲邢州節度使府令史。鬱鬱不樂。一日投筆歎曰。吾家累世衣冠。乃汨沒爲刀筆吏乎。卽棄去。隱居武安山中。久之。天寧虛照禪師招致爲僧。名之曰子聰。使掌書記。後遊大同。居南堂寺。海雲禪師奉忽必烈汗潛邸之召。道過大同。聞其博學多材藝。邀與偕行。子聰兼通儒釋。尤邃於易。及邵雍皇極經世書。至於天文地理律曆暨三式六壬遁甲之術。靡不精究。忽必烈汗與語。大愛之。海雲南還。子聰遂畱侍潛邸。後數歲奔父喪。汗賄金百兩。仍

遣使送至邢州。子聰雖已出家居喪，仍依世法，哀毀幾至滅性，服除被召，復還和林。奏記潛邸曰：「典章禮樂法度，三綱五常之教備於堯舜，三王因之，五霸敗之。漢興以來，至於五代，千三百餘年。由此道者，漢文景、光武、唐太宗、玄宗五君而玄宗不能無疵也。然治亂之道，係乎天而由乎人。天生成吉思皇帝，起一旅，降諸國，不數年而取天下，勤勞憂苦，遺大寶於子孫，庶傳萬祀，永保無疆之福。愚聞之，以馬上取天下，不可以馬上治之。昔武王兄也，周公弟也。周公思天下善事，夜以繼日，每得一事，坐以待旦，以匡周室，以保有周天下八百餘年，周公之力也。今可汗兄也，大王弟也，思周公之故事而行之，在乎今日。千載一時，不可失也。人君之任，在內莫大乎命，相以領百官，化萬民。在外莫大乎命將，將以統三軍。安四域，內外相濟，國乃可立。天下之大，非一人之所能及，萬事之細，非一心所能察。當擇開國功臣之子孫，分監京府州郡卽答魯台臣，督責有司，仍差官按察。治者升，否者黜。天下可不勞而定也。往者中原

舊作忽
都那演

戶過百萬。自忽禿忽那顏斷事之後。差絲甚大。加以軍馬調發。使臣煩擾。官吏乞取。民不能堪。多所逃竄。宜比舊減半或三分去一。就見在之民。以定差稅。招攜流亡。使之復業。再行定奪。今官無定次。清潔者不遷。汚濫者不黜。可比附古例。定百官爵祿儀杖。使家足身貴。有犯於民。設條定臯。威福者君之權。奉命者臣之職。今百官自行威福。進退生殺。唯意之從。宜從禁治。天下之民。未聞教化。見在囚人。宜從赦免。明施教令。使之知畏。則犯者自少。教令之設。又不宜繁。因大朝舊例。增益民間所宜設者。十數條足矣。教令既施。臯不至死者。皆提察然後決。犯死刑者。覆奏然後斷。庶不致刑及無辜。天子以天下爲家。兆民爲子。國不足。取於民。民不足。取於國。相須如魚水。有國家者。置府庫。設倉廩。亦爲助民。民營產業。闢田野。亦爲資國用也。今宜打算官民所欠債負。若實應當差發。所借宜依可汗聖旨。一本一利。官司歸還。凡賠償無名。虛契所負。及還過元本者。並行赦免。納糧還倉。有一廢十者。宜就輸近倉。

爲便當驛路州城飲食祇待偏重。宜計所費以準差發。關市津梁正稅十五分取一。宜從舊制禁橫取減稅則以利百姓倉庫加耗甚重。宜畫一度量權衡使錙銖圭撮尺寸皆平以存信去詐。金銀所出淘沙煉石實不易爲。一旦以纏絲縷飾皮革塗木石裝器杖取一時之華麗廢有用爲無用甚可惜也。宜從禁治除帝胄功臣大官以下章服有制外無職之人不得僭越。今地廣民微賦斂繁重民不聊生何力耕耨以厚產業。宜差勸農官二員帥天下百姓務農桑營本業。實國之大益古者庠序學校代有興設今郡縣雖有學竝非官置宜從舊制脩建三學設教授開選擇才以經義爲主。詞賦論策次之兼科舉之設已奉可汗聖旨因而言之易行也。開設學校宜擇開國功臣子孫受教選達才任用之。政府莫大於朝省親民莫近於縣令雖朝省有法縣令猶宜慎擇縣令得人民自安矣。關西河南地廣土沃以軍馬之所出入荒蕪不治宜設官招撫不數年民歸土闢以資軍馬之用。實國之大利移刺中書

謂耶
德蓮

材拘榷鹽鐵諸產商賈酒醋貨殖諸事以定宣課雖從實恢辦不

足亦取於民已不爲輕奧都刺合蠻

舊作奧魯合蠻
從本紀校正

奏請倍舊額推之

往往科取於民科擁竝行民無所措手足宜從舊額辦推更或減輕罷繁碎止科徵無縱獻利之徒削民害國鰥寡孤獨廢疾者宜設孤老院給衣糧爲養使臣到州郡宜設舍館不得於官衙民家安下孔子爲百王師立萬世法今廟堂雖廢存者尙多宜令州郡釋奠如舊儀近代禮樂器具壞散宜令刷會徵太常舊人教引後學使器備人存漸以脩之實太平之基王道之本今天下廣遠雖成吉思皇帝威福之致亦天地神明所默祐也宜訪名儒循舊禮尊祀上下神祇和天地之氣順四時之行使神享民依德極於幽明天下賴一人之慶見行遼曆日月交食頗差聞司天臺改成新曆未見施行宜因新君卽位頒曆改元令京府州縣置更漏使民知時國滅史存古之常道宜脩金史令君臣一代事業不墜於後世國家廣大如天取財萬一以養名士宿儒之無營運產業者使

不至困窮。或有營運產業者。會前聖旨。祇責應輸差稅。其餘大小
襍汎。並行蠲免。使自給養。實國家育才勵人之大端也。明君用人。
如大匠用材。隨其鉅細短長。以施規矩繩墨。孔子曰。君子不可小
知。而可大受。小人不可大受。而可小知。蓋君子所存者大。不能盡
小人之事。或有一短。小人所拘者狹。不能同君子之量。或有一長。
盡其才而用之。成功之道也。君子不以言舉人。不以人廢言。大開
言路。所以集思廣益。而安兆民也。古之明王。不寶遠物。所寶唯賢。
如使賢者在位。能者在職。足以輔人主之盛德。明國家之政刑。然
天地之大。日月之明。而或有所蔽。且蔽天之明者。雲霧也。蔽人之
明者。私欲佞說也。常人有之。蔽一心也。人君有之。蔽天下也。當選
左右諫臣。使諷諭於未形。忖畫於至密。君子之心。一於理義。小人
之心。一於利欲。君子得位。可容小人。小人得勢。必排君子。明君在
土。不可不辨也。孔子曰。遠佞人。又曰。惡利口之覆邦家者。此之謂
也。今言利者衆。非圖以利國便民。實欲殘民而自利也。宜將國中

人民必用之場治付各路課稅所以定摧辦其餘言利者並行罷去古者治世均民產業自廢井田爲阡陌後世不能復今窮乏者日損富盛者日益宜禁行利之人勿恃官勢居官在位者勿侵民利商賈與民和好交易不生擅奪欺罔之害真國家之利也笞錐之制宜會古酌今均爲一法使無敢過越禁私置牢獄及鞭背之刑以章好生之德立朝省以統百官分有司以御庶事以至京府州縣親民之職無不賅備紀綱正於上法度行於下斯長治久安之道得矣今新君卽位之後可立朝省以爲政本其餘百司不在員多唯在得人焉百忽必烈汗嘉納之歲癸丑征大理己未攻鄂子聰並從中統元年忽必烈汗卽位問以治天下之大經養民之良法子聰采祖宗舊典參以古制之宜於今者條列以聞於是下詔建元紀歲立中書省宣撫司金源舊臣及山林遺逸之士咸見錄用文物粲然一新子聰雖居宥密猶不改舊服時人稱之爲聰書記至元元年承旨王鶻奏言子聰久侍藩邸積有歲年參帷幄

之密謀。定社稷之大計。忠勤勞勳。宜被褒崇。聖明御極。萬物維新。
而子聰猶仍其野服散號。深所未安。宜正其衣冠。崇以顯秩。比舊書
其名曰秉忠參省舊紀及傳稱拜官後始更今汗覽奏。卽日詔子聰同議樞密院
名則王鵠奏於未拜官前稱爲秉忠殊不詞汗覽奏。卽日詔子聰同議樞密院
事。復姓劉氏。易名秉忠。尋拜太保。參預中書省事。加光祿大夫。以
翰林侍讀學士竇默之女妻之。賜第奉先坊。且分少府官籍監戶
給之。秉忠旣受命。益以天下爲己任。事無巨細。凡有關於國家大
體者。知無不言。言無不盡。汗多聽納。燕閒顧問。輒薦人物可備器
使者。凡所甄拔。後悉爲名臣。初汗命秉忠相地。建城於桓州東灤
水北之龍岡。三載而畢。名曰開平。繼升爲上都。而以燕京爲中都。
至元四年。又命築中都城。始建宗廟宮室。八年。奏建國號曰大元。
而以中都爲大都。它如頒章服。舉朝儀。給奉祿。定官制。皆自秉忠
發之。爲一代成憲。汗嘗以錢幣之制訪秉忠。對曰。錢用於陽。楮用
於陰。國家龍興朔漠。宜用楮幣。子孫世守之。若用錢。天下將不靖。
汗從之。後海山汗鑄錢。不久卽廢。果如秉忠之言。十一年。扈從上

都。其地有南屏山。秉忠精舍在焉。秋八月。端居無疾而卒。年五十。
有九汗聞驚悼。謂羣臣曰。秉忠事朕三十餘年。小心慎密。不避險
阻。言無隱情。其陰陽術數之精。占事知來。若合符契。唯朕知之。它
人莫得聞也。出內府錢具棺斂。遣禮部侍郎趙秉溫護其喪。還葬
大都。十二年。贈太傅。趙國公。謚文貞。鐵穆百汗時。加贈推誠協謀
同德翊運功臣。太師。開府儀同三司。上柱國。改謚文正。凡達汗時。
進封常山王。秉忠自幼好學。至老不倦。雖位極人臣。而齊居疏食。
終日澹然。不異平昔。自號藏春散人。每以吟咏自適。其詩文簡質
沖淡。類其爲人。有藏春集十卷。無子。以弟秉恕子蘭璋爲後。秉
恕字長卿。受易於劉肅。秉忠雖以薦士自任。嫌於私親。獨不及秉
恕。左右以聞。召見。遂同侍潛邸。汗嘗賜秉忠白金千兩。辭曰。山野
鄙人。徼幸知遇。服器悉出王府。金無所用。汗曰。卿獨無親故。遺之
耶。辭不允。乃受而散之。以二百兩與秉恕。秉恕曰。兄勤勞有年。宜
蒙茲賞。秉恕無功。敢冒恩乎。終不受。中統元年。擢禮部侍郎。邢州

安撫副使。二年賜金符遷吏部侍郎。三年邢升順德府。換佩虎符爲順德路安撫使。至元元年拜嘉議大夫。歷彰德懷孟淄萊順天太原五路總管。淄萊路有死囚六人。獄已具。秉恕以爲疑。詳讞得實。平反之。六人賴以不死。召拜禮部尙書。出爲淮西道宣慰使。會省宣慰司。改歷湖州平陽兩路總管。平陽饑輒發倉粟以振。年六十卒官。贈禮部尙書。謚文定。

張文謙字仲卿。邢州沙河人。父英。金邢州軍資庫使。文謙幼聰敏。與劉秉忠同學。旣而欲習吏事。英召而責之。謝曰。仰衣食於父母。竊不自安。故勉爲此。今聞命矣。願改業。乃專心儒術。歲戊戌。斡歌歹汗詔試中原儒士。文謙中選。免本戶繇役。忽必烈汗居潛邸。受邢州分地。秉忠薦文謙可用。召掌王府書記。日見信任。邢州初分二千戶爲功臣。字欒台。食邑歲遣人監領。不知撫治。徵求百出。民弗堪。命或憇於王府。文謙與秉忠言於汗曰。邢舊萬餘戶。兵興以來。不滿數百。凋敝日甚。誠得良牧。守如真定。張耕洛水。劉肅者治。

之。舊傳稱尚書劉肅據後言之猶可完復。於是奏立安撫司於邢。擢耕爲安撫使。肅

及李簡爲副使參議。趙良弼爲判官。王府近侍脫兀脫爲斷事官。

趙良弼傳作脫脫。按忽木傳有通事脫虎脫。武宗紀有尚書右丞相脫虎脫。前後以卽一人。其人蓋畏兀兒種貪鄙嗜利者。

諸人協心規畫。唯脫兀脫遇事沮撓。舊傳謂三人至邢。協心爲治非實錄。

王府聞而罷之。

邢乃大治。由是忽必烈

汗益重儒士。任之以政。皆自文謙發之。歲辛亥。蒙格汗卽位。忽必烈汗以皇弟受命領漠南漢地事。文謙與秉忠數以時務所當先

者言於潛邸。次第施行之。忽必烈汗征大理。薄太和城。其國權臣

高泰祥拒命。舊傳稱國主高祥。依滇繫更正。殺信使遁去。汗怒。將屠城。文謙與秉忠姚

樞諫曰。殺使拒命者高泰祥。非民之辜。請宥之。由是城民獲全。已

未伐宋。文謙與秉忠言王者之師。有征無戰。敵國之民。當一視同

仁。不可嗜殺。汗曰。期與卿等守此言。旣入宋境。分命諸將毋妄殺。

毋焚廬舍。所獲生口悉縱之。中統元年。忽必烈汗卽位。立中書省

首。命王文統爲平章政事。文謙爲左丞。建立綱紀。講明利病。以安國便民爲務。詔令一出。天下有太平之望。而文統亟於理財。謀議

之際。文謙屢相可否。與之積不相能。遽求出。詔以本官行大名等路宣撫司事。臨發。語文統曰。民困日久。況當大旱。不量減租賦。何以慰來蘇之望。文統曰。上新卽位。國家經費。止仰賦稅。若復減損。何以供給。文謙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俟時和年豐。取之未晚也。於是蠲常稅什之四。商酒稅什之一。明年春來朝。復畱居都省。三年。始立左右部總司財用。阿合馬領之。欲專奏請。不關白中書。詔廷臣議。文謙曰。分制國用。古有是理。中書不預。無是理也。若中書不問。天子將親蒞之乎。汗曰。仲卿言是也。阿合馬計不行。由是忌文謙。至元元年。詔文謙以中書左丞行省西夏中興等路。羌俗鄙野。事無統紀。文謙拔蜀士五六人於俘虜中。使習吏事。旬月間簿書有品式。子弟亦漸知讀書。俗爲一變。浚廣來漢延二渠。溉田十數萬頃。人蒙其利。語詳郭守敬傳三年還朝。諸勢家言。有戶數千。當役屬爲私奴者。議久不決。文謙謂以乙未歲戶籍爲斷。奴之未占籍者歸之。勢家可也。其餘良民。無爲奴之理。議遂定。四年六月。裁執政員。

數。文謙例降參知政事五年。淄州妖人王胡惑眾。事覺。逮捕百餘人。丞相安童以文謙言奏曰。愚民無知。爲所誑誘。誅其首惡足矣。卽命文謙往決其獄。唯三人坐棄市。餘皆釋之。七年二月。立司農司。文謙以參知政事兼司農卿。十二月。升司農司爲大司農司。就進大司農卿。奏立諸道勸農司。巡行勸課。請開籍田。行祭先農。先蠶等禮。復與寶牘。請立國子學。詔以許衡爲國子祭酒。選貴胄子弟教育之。時阿台馬議拘民間鐵冶鑄農器。高其價以配民。創立行戶部於東平大名。以造鈔。及諸轉運司干政害民。文謙悉於汗前極論罷之。十三年。拜御史中丞。阿台馬慮文謙當言路。合臺憲內外發其姦。乃奏罷諸道按察司以撼之。文謙奏復其舊。然自知爲姦臣所忌。力求去。會脩新曆。乃授文謙昭文館大學士。領太史院。以總其事。十九年。拜樞密副使。首議肅軍政。汰冗員。選將才。優恤士卒。未及施行。二十年三月。以疾卒官。年六十有七。文謙蚤從劉秉忠。洞究術數。晚交許衡。尤粹於義理之學。爲人剛明簡重。數

忤權幸。而是非得喪。一不以經意申統。至元閒。興學劭農。授時諸大政。凡出自文謙所規畫者。皆爲一代成憲。鐵穆耳汗卽位。贈光祿大夫。大司徒。諡忠宣。累贈推誠同德佐運功臣。太師。開府儀同三司。上柱國。魏國公。二子。晏。侍皇太子真金東宮爲府正司丞。忽必烈汗以晏功臣子。選充刑部郎中。累遷大司農丞。鐵穆耳汗卽位。命進講經史。擢集賢侍講學士。參議樞密院事。遷集賢大學士。樞密判官。出爲陝西行臺御史中丞。卒。贈陝西行省平章政事。魏國公。諡文靖。次子杲。侍儀司引進使。

竇默。字子聰。初名傑。字漢卿。廣平肥鄉人。幼嗜學。毅然有立志。金末。族祖旺爲郡功曹。令習吏事。不肖就。蒙兀南伐。默與同行三十人被俘。獨得脫歸。家破。母僅存。驚悸得疾而亡。橐葬後。蒙兀兵復至。遂南走渡河。依母族吳氏。醫者王翁妻以女。使業醫。轉客蔡州。遇名醫李浩。授以銅人鍼法。金義宗遷蔡。默度北兵且至。又走德安。孝感令謝憲予以伊洛性理之書授之。默自以爲昔未嘗學。學

自此始歲乙未斡歌歹汗命皇子闢出伐宋軍入德安楊惟中軍
前行中書省事奉旨招集儒釋道之士默乃北歸隱居大名與姚
樞許衡講學至忘寢食繼還肥鄉以經術教授忽必烈汗聞其名
自潛邸遣使召之默變姓名以自晦使者微服踵其友人後往見
默不得已乃拜命既至訪以治道首以三綱五常爲對汗贊之曰
人道之端誠莫大於此默又言帝王之道在誠意正心心既正則
朝廷遠近莫敢不一於正一日凡三召與語奏對皆稱旨自是敬
待加禮不令去左右及訪明治道者默薦姚樞卽蒙召用俄命世
子真金從默學賜以玉帶鉤且諭之曰此金內府故物汝老人佩
服爲宜且使我子見之如見我也久之請南還命大名順德各給
田宅有司歲具衣物以爲常忽必烈汗卽位召至上都問曰朕欲
求唐魏徵者有其人乎默對曰犯顏諫諍剛毅不屈則許衡其人
也深識遠慮有宰相才則史天澤其人也天澤時宣撫河南汗卽
召拜右丞相以默爲翰林侍講學士時初建中書省平章政事王

文統以才見委任。默上言曰：臣事陛下十有餘年，數承顧問，與聞聖訓。仰見陛下亟於求治，未嘗不以利民生安社稷爲心。時蒙格可汗在上舊傳作先帝。按郝經傳稱憲宗曰蒙哥罕。自是當時正稱。蒙兀尙質不諱君后名也。姦臣擅權，天下財賦總執在手。貢獻奇貨，衒耀紛華，以娛上心。其扇結朋黨，離間骨肉者，皆此徒也。此徒當路，陛下所以不能盡其初心。殺世一念，涵養有年矣。今天順人應，誕登大寶。天下生民，莫不懼忻踊躍，引領盛治。然平治天下，必用正人端士，脣吻小人一時功利之說，必不能定立國家基本。爲子孫久遠之計，其賣利獻勤，乞憐取寵者，使不得行其志，斯可矣。若夫鉤距揣摩，以利害驚動人主之意者，無它意，在擯斥諸賢，獨執政柄耳。此蘇張之流也。惟陛下察之。務望別選公明有道之士，授以重任，則天下幸甚。它日，默與王鶚、姚樞同侍御前，復面斥文統曰：此人學術不正，久居相位，必禍天下。汗曰：然則誰可相者？默曰：以臣觀之，無如許衡。汗不說而罷。文統深忌默及姚樞許衡，乃請以樞爲太子太師，默太子太傅，衡太子太保。欲使